

李宇軒揭勇武小隊涉元朗暴動等多案

供指陳梓華稱可助成立「軍隊」揚言由以色列軍方訓練



肥黎受審

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與《蘋果日報》三間相關公司被控串謀勾結外國勢力危害國安案，昨日踏入第五十八日審訊，「從犯證人」、「12逃犯」之一的被告李宇軒第十五天作供。李宇軒供稱，陳梓華曾向他透露，其「勇武小隊」涉及元朗「7·21事件」及衝擊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，又提出可協助成立「軍隊」，由以色列軍方訓練「勇武派」，稱「勇武」可削弱特區政府管治，又介紹「勇武小隊」隊長和負責製造爆炸品等武器的人給他認識，又安排李宇軒在被捕獲保釋後由水路潛逃，原計劃抵達台灣後，再乘捷克總統私人飛機到歐洲。

◆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辯方昨日盤問李宇軒，指陳梓華曾否透露其「勇武小隊」曾牽涉「7·21事件」？李宇軒確認陳梓華曾提到「搞中聯辦嘍次」、2020年初邊界口岸發現爆炸品的事件，都與陳的「勇武小隊」有關。2019年底大埔開槍事件，李宇軒稱陳梓華當時稱「×點解咁快玩槍呀」，以他理解，陳梓華質疑該人開槍，所以認為事件應該與陳梓華等人有關。

李稱陳認為「勇武」令政府無法管治

辯方續問李宇軒，陳梓華是否帶領一隊或多於一隊「勇武小隊」？李宇軒稱不知道。辯方續問，陳梓華是否認為「勇武」是其中一個削弱香港特區政府的方法？李宇軒稱，陳梓華認為「勇武」可以令到政府無法實際進行管治。法官李運騰問是否製造混亂，令政府管治無效？李宇軒回應稱「可以這樣理解」。

辯方提到，2019年7月陳梓華曾約李宇軒在火炭工業區見面。李宇軒確認，指陳梓華當時向他介紹男子「Cap」及女子「Cath」。辯方問「Cap」是否為隊長，而「Cath」負責製造爆炸品及催淚彈等武器？李宇軒稱，他理解「Cap」是一隊「勇武小隊」的隊長，陳梓華當時又透露「Cath」負責「科學實驗」，但沒有具體說明。辯方問，陳梓華有否透露武器存放地點？李宇軒稱，陳梓華的「勇武小隊」有自己地方存放物品。

辯方又問，陳梓華曾否提及成立「流亡政府」就會成立「軍隊」？李宇軒稱，當時他的理解是，如果要「搞軍隊」，就會由陳梓華或其他「勇武」發展出來。陳又提到可用以色列軍隊訓練「勇武」，但「唔知佢有幾認真」。

原定水路潛逃 坐飛機赴捷克

辯方指，李宇軒於2020年8月10日在香港被捕，兩日後獲警方保釋，並接到陳梓華的通知。李宇軒確認陳梓華告知會安排到日出康城，循水路離港。過程中，一直有匿名者和他保持聯絡，大家使用「鬼機」聯絡。

當時，除了陳得知他使用「鬼機」外，其胞妹 Beatrice 亦知悉。有人吩咐他弄好「反跟蹤」裝置，有車接送他到安全屋，其中有一架車上有可供替換的衣物，將他從日出康城的單位轉送到另一地點。

2020年8月23日凌晨3時，有人指示車輛接送李宇軒到布袋澳碼頭，安排李宇軒到達台灣後去當局投案，又稱他們已把李宇軒的個人資料交給台灣的「陸委會」，當李在台灣被釋放後，就可以安排他乘搭捷克總統的私人飛機前往捷克，然後再設法飛往英國倫敦。李解釋，當時有捷克代表團到訪台灣，「如果趕到嘅話，可以跟埋嗰班機走。」

李宇軒已作供完畢，控方今日會傳召第五名「從犯證人」、法律助理陳梓華出庭作供。



▲李宇軒由囚車押送往返西九龍法院審訊。

資料圖片



▲李宇軒在庭上供稱，陳梓華曾向他透露，其「勇武小隊」涉及元朗「7·21事件」及衝擊中央政府駐港聯絡辦。圖為李宇軒。

資料圖片

李料遲早會被捕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葛婷）根據李宇軒稱，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，他認為國安法有「extraterritorial effect」（域外管轄權），所以曾在訊息中告訴英國政客裴倫德（Luke de Pulford），指裴倫德的行為已經干犯國安法控罪。法官杜麗冰提到，李宇軒既然擔心香港國安法，為何不暫停與裴倫德一起做出違反香港國安法的行為？李宇軒供稱：「我唔信（香港國安法）條文係按字面理解咁。」法官李運騰追問李宇軒為何當時不就此暫停違法行為？李稱，當時他認為是否繼續行動都會被捕，故決定繼續。

辯方昨日問李宇軒在閱讀香港國安法條文後，有否考慮國際游說屬非法？李形容「不如話我係reckless（罔顧） 佢咁咁做係咪 illegal（非法）」。法官李運騰問，李宇軒閱讀國安法第二十九條「勾

把心一橫續犯法

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」罪相關條文時，當時認為會如何影響將來的游說工作？李宇軒稱，當時他理解第二十九條用字「係好關」，而第三十八條「全球都適用」。

辯方問李宇軒當時選擇繼續游說工作，是否其本人決定？李宇軒稱，此決定並非「令我 comfortable（安心）」，但似乎對我嚟講係 the least evil（最沒有罪惡感）嘅決定。」法官李運騰追問李宇軒，當時他面對兩項選擇，包括繼續過往工作，但冒險違法及被捕，而另一選擇為終止過往工作，而李何以選擇繼續？李宇軒稱，當時並非思考相關選項，而是懷疑自己已被政權視為「政敵」，故是否繼續行動已不是問題，因為他認為自己遲早都會被捕，故他決定繼續。

「香港獨立黨」頭目煽分裂國家認罪囚5年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葛婷）「香港獨立黨」頭目黃健聰（41歲），於2022年入境香港時被警方國安處拘捕，被控干犯香港國安法「串謀煽動他人實施分裂國家」罪。他早前認罪，昨日在區域法院被判囚5年。法官練錦鴻批評被告扭曲歷史，鼓吹「港獨」，對國際政治生態無知，其帖文令外國政客為其所屬國家的利益，以香港被「壓迫」為借口，打壓及抵制中國和香港特區，有關帖文也會令人受扭曲的邏輯及膚淺口號影響，企圖以暴力去摧毀社會秩序，故將案件定為「情節嚴重」，即使有認罪扣減，也不得被判少於5年監禁。

持有葡萄牙護照的被告黃健聰（英國皇家音樂學院教師），被控於2020年7月1日至2022年11月1日（包括首尾兩日）期間，在香港與其他人士串謀煽動他人組織、策劃、實施或者參與實施旨在分裂國家，破壞國家統一行為，不論是否使用武力或者以武力相威脅。

帖文上載網站屬有計劃行為

法官練錦鴻判刑時指，無論涉案帖文是否由被告親自撰寫，但均上載至「香港獨立黨」的網站和社交平台，為時28個月，可見是有計劃行為。被告的帖文主要鼓吹對抗中央和特區政府的管

治、提倡設立「臨時政府」、令香港「回歸」英國，成為英聯邦下的獨立主權國云云。練官狠批被告扭曲歷史，妖魔化中國政府，又鼓吹以政治、武力手段，乞求外國對付和摧毀中央和特區政府，又煽動「預備付出生命」的「義士」，眾籌「軍費」請僱傭兵，要求外國聯軍進攻香港，等等。

法官批被告國際政治生態無知

練官批評被告國際政治生態無知。對歷史稍有知識的人，都會知道被告的說詞「不符事實、不合情理、不切實際」，但帖文會授人以柄，令外國政客為其所屬國家的利益，香港被「壓迫」作為借口，對中國和香港特區打壓、抵制和批評。同時，「香港獨立黨」社交平台有數千人追隨，有關帖文會令不少人誤以為得到外國助勢，並企圖以暴力摧殘香港的社會秩序。



▲法官練錦鴻批評被告扭曲歷史。資料圖片

▲一名葡籍「香港獨立黨」頭目，昨在區域法院判囚5年。資料圖片

練官坦言，最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是，被告在外國接受高等教育，約十年前移民英國，理應已「效忠別國、落地生根」，但他煽動香港人仇恨中央和香港特區，鼓吹以暴力推翻香港特區政府和宣揚「香港獨立」，故將案件定為「情節嚴重」。

由於被告回港是為探親而非自動投案，主動認罪是唯一有效的求情理由，遂以監禁6年半為量刑起點。基於「呂世瑜案」案例，「情節嚴重」者刑期下限為5年監禁，故即使被告獲認罪扣減後，最終仍須判囚5年。

機場揭琥珀藏毒 海關檢710萬元K仔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

香港海關於本週二（9日）在機場檢查由德國空運抵港報稱「琥珀原石」及「車漆閃粉」的空運貨物時，發現內藏共重129公斤的毒品氯胺酮（K仔），市值約7,100萬元。海關展開監控遞送行動，在旺角拘捕負責收貨一名外籍男子，初步調查相信他數日前在附近租用一單位，企圖在港拓展分銷網絡。

機場科空運貨物第三組署理高級督察楊子濠昨日表示，海關經風險評估抽查涉案空運貨物。該批貨物共重238公斤，經X光檢驗發覺貨物密度有異，打開發現有兩個透明膠袋，一袋載有不規則啡白色顆粒，另一袋為奶白色顆粒，經檢測後白色顆粒呈氯胺酮陽性反應，共重100公斤，估計市值5,500萬元，另一袋啡白色顆粒則為普通石粒。

同日，關員檢查另一批報稱車漆閃粉的空運貨物，發現內有8個小箱，裝有69樽不同顏色的粉末，其中29樽白色粉末亦呈氯胺酮陽性，共重29公斤，估計市值約1,600萬元。

海關監控貨物送往旺角區，拘捕收貨的24歲報稱無業外籍男子，並在其租用的單位內檢獲電子磅、鋸刀及多個行李箱，相信用於包裝及分銷毒品。據悉，被捕男子於3月31日入境香港，並於4月6日起租用單位。



◆海關在機場檢獲總值7,100萬元氯胺酮毒品。

警破專呢長者電騙黨 兩14歲學生落網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警方偵破「猜猜我是誰」電話騙案，拘捕主腦等6人，包括兩名14歲學生，懷疑被騙徒以數百至千元報酬利誘做「跑腿」，向被騙長者收取騙款，其中一人被捕時身穿校服。該犯罪團夥涉及今年3月最少7宗案件，共騙走約56萬元。

新界北總區刑事總督察譚子偉昨晚講述案情時表示，警方近日展開情報搜集及分析，鎖定一個電話騙案集團。騙徒致電受害人，假扮他們的親友誑稱被捕需要「保釋金」，受害人按指示將金錢當面交給騙徒，後來與

家人商討後才知被騙。涉案犯罪集團於今年3月11日至20日至少涉及7宗電話騙案，受害人為年齡由70歲至89歲的長者，損失數千元至數萬元不等。

主腦有黑社會背景

警方於前日採取行動，「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」罪拘捕6名（14歲至19歲）男子，包括一名有黑社會背景的主腦，一名負責招募骨幹的成員，而充當「跑腿」收取騙款的4名疑犯中，有兩人是中三學生。據悉，騙徒主要透過朋友



◆警方揭破「猜猜我是誰」電話騙案集團，檢獲疑犯穿著的衣物和電話。

介紹或網上交友應用程式，以每次數百至千元酬勞招攬「跑腿」。

警方呼籲市民應更多關心身邊長者，提醒他們防騙意識，保障他們的積儲，而家傭亦需要時刻警覺，一旦發現身邊長者有機會受騙，應該盡早提醒或者報警。